

## 質詢及答覆

### 教育部門第一組

時間：民國六十年五月廿六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起

主席（林議長挺生）：現在繼續開會，請紀榮治議員代表第一

組宣讀質詢詞。

紀議員榮治代表宣讀：

質詢對象：教育局、新聞處

質詢議員：紀榮治（代表宣讀質詢詞）陳健治、康寧祥、張元

成、黃聯富、陳清軒、高惠子

質詢摘要：

教育局

- 一、貴局本年度預算之編製是否合理，請說明？
- 二、國民義務教育延長為九年，實施後惡性補習理應消滅，但事實上若有若干學校仍然存在，請問局長是否有所聞？又目前國中學生程度普遍降低，且老師與學生感情日漸疏遠，請問局長有何補救辦法？
- 三、本年度師大畢業生分發本市中等學校有多少？以何種系列為最多？請說明。

四、目前各級學校之教職員是否均有宿舍可住？貴局有無協助辦理公教住宅貸款之計劃，以減輕公教人員生活負擔，請局長說明。

五、明倫堂之使用情形如何？各學校禮堂對外出租是否有統一的標準，請說明。

六、請問局長本市各級學校家長會的組織是否健全？

七、福星國校舊禮堂與女青年會址合併興建大禮堂及教室之計劃進展如何？

八、民權國中前空軍醫院眷屬迄未遷出，嚴重影響該學區學童教學案，應如何處理？

九、大橋國小之廁所缺少設備不全無法使用，迄今辦理情況如何？

十、局長對本市學童音樂教育之看法如何？

十一、在校學生口出穢語問題日趨嚴重影響教育成果，應如何改善？

新聞處

- 一、政令宣導為貴處重要職責之一，而報紙傳播為主要之途徑，貴處目前招待新聞記者及發佈新聞之方法如何？請處長詳細說明。
- 二、本市目前報章雜誌總共有多少家？對一般雜誌社，貴局如何輔導？對不良雜誌是否嚴加取締？有何具體計劃及辦法？

康議員寧祥補述：

本人送一本預算書給高局長請按次答復，首先請問四十

六頁預算書中之四十萬元實際用途爲何？說明欄並沒有說明這項用途。

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

說明欄用在大專學校體能活動集訓用的。

康議員寧祥補述：

我告訴你是青年知識黨部用的，請問青年知識黨部是指那一個黨部而言？臺北市地方總預算編審辦法第四條規定：各主管機關對所屬機關計劃及概算應加確實審核後連同本管計劃及單位預算綜合彙編其主管歲出預算表再送主計處，請問當初有無經過審核？

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

大概今年有多少預算，經教育局與主計單位了解整個教育預算以後，然後才能編各單位預算。

康議員寧祥補述：

請問教育局有何權利與義務補助知識青年黨部？相信你說不出所以然。這四十萬元與教育并不發生關係。再看五十二頁補助「教與學」月刊出版三十萬元，你對於中等學校加強數學研究總共列三十九萬四千八百元，但用於補助「教與學」月刊就佔三十萬，剩下的只有九萬四千八百元，請問用了卅萬元補助「教與學」能否達到幫助加強數學教學的結果？

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

這是用於幫助教師改進教學方面，「教與學」主要是刊登很多教員自己的文章。臺北市差不多每一教員均送給一本

，我相信多多少少可以達成目的。

康議員寧祥補述：

再看八十九頁，補助華興中學三百萬，我們議員中有人也辦有學校，爲何不加以補助？補助標準爲何？

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

因爲他們收容的都是孤兒。

康議員寧祥補述：

其他盲啞學校亦屬慈善事業，何不予捐助？

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

像華興中學的性質，只有一所，學校機構屬於教育局職掌，平常孤兒院屬社會局職掌。華興中學所收容者，主要是爲國家犧牲生命先烈之子弟。

康議員寧祥補述：

如果係如此，教育局應全力支持。再看一六〇頁有二百萬補助款，補助何處？

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

用於推動文化復興運動。

康議員寧祥補述：

請看一五〇頁總共二七六萬八千八百元，用於本科目的錢只有七十六萬元，用於補助的費用佔了二百萬元，這種補助是否合理？相信你無法答復。再看一六八頁其中有十萬元，說明是社會青年聯繫工作補助費，怎樣連繫請說明。

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

這是舉辦各項聯誼活動的經費。

康議員寧祥補述：

我認爲你沒有說實話，此款實際是用於青年知識黨部。你不講實話，如何領導臺北市的教育界？再看一七四頁有四百萬補助在什麼地方？

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

興建青年運動中心之用。地點準備在徐州路和杭州南路之間。

康議員寧祥補述：

沒有拿出計劃是不行的。等於只有構想而無整套計劃。

再看一九二頁。

孫議員鳴補述：

程序問題，質詢時間與審查預算不同，如此詢問下去一方面便佔其他議員質詢時間，同時高局長無法答復，請主席裁定制止。

康議員寧祥補述：

本席認爲我的質詢與程序問題無關，本年度所編列之預算中，有不合理的地方，可以在質詢當中提出質詢。

主 席：

康議員的質詢與預算有關，孫議員提出程序問題，質詢歸質詢，預算審查歸預算審查，請問大家有何意見？

蔣議員淦生補述：

關於預算可留待審查預算時再質詢，孫議員所提程序問題，本席支持。

康議員寧祥補述：

我只需要三分鐘，就可以講完，總預算總共十三億元而不合理補助款有二千三百餘萬元，佔一成八，全臺北市現缺少教室七百間，二千三百萬元可建二百間。以全市民言，平均每人多負擔十七元，你如何向臺北市民交代？其次你說建立工專總共需六千八百萬元，如運用不合理補助預算，三年就可以自力解決，希望教育局長不要只爲了做官，應從明年起多爲臺北市子弟教育作打算。

主 席：

二千三百萬元只佔百分之一點八，而非百分之十八。

陳議員健治補述：

請答復第二題。

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

關於第二題，本人不敢說目前沒有惡性補習，但有檢舉一定取締。關於國中程度低落，主要原因是過去初中都係經過選擇，比較都是優秀學生，同時過去不分學區，臺北市以外優秀學生也可以來北市求學，所以程度比較高，當前國中教育目標同過去初中有所不同，尤其過去初中主要以升學爲目標，而國民中學是注重德、智、體、羣均衡發展，所以知識程度較低，但從其他方向學生身體的發展較過去爲高，同時目前有四所國民中學在辦理特殊教育班，主要在使他們離開學校以後，謀得一技之長。

紀議員榮治補述：

目前有很多國中，平均每班數字達到六十分者寥寥無幾，希望局長在這方面如何加以補救，研擬一改進方案，提供

參考繼續說明第三題。

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

第三題，師大畢業生分發到臺灣省同臺北市，到目前為止，還是按照比例百分之廿三分發給臺北市，百分之七十七分發給臺灣省，今年分發到臺北市有二六五人，其中系別係根據師大各屆畢業生系別人數為準，其中以國文系為最多，關於第四題，目前絕對不能說每人均有宿舍，至於貸款計劃，過去曾計劃過，但考慮利息負擔過高，教職員負擔不起，政府負擔也相當沉重，後考慮增加配合款，亦因困難而作罷，後考慮由國有財產局撥用土地，亦有困難，動支臺北市教職員福利金，亦因經費不多，同時影響其他教職員福利而打消，最後市長指示應由市政府統籌辦理，目前已有二百戶在興建中。

紀議員榮治補述：

公教人員生活非常清苦，希望局長多想辦法，請答復第五題。

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

明倫堂是臺北市社會教育館，當時興建曾經很多週折，因土地屬於孔廟，並非市有，其建築設計完全仿大陸孔廟，建好後，作為社會教育館館址，至各學校禮堂對外出租的確係一問題，我曾經要他們定一統一管理標準。

高議員惠子補述：

臺北市各學校禮堂出租曾發生過雙包案，結果校長拿出八千元補償。

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

標準大概已經定好，關於家長會組織最大問題是不健全，由於大部分家長不參加，致形成子女雖已離校，仍兼任家長會主任委員之現象，本人已經下令要各學校馬上改選。

高議員惠子補述：

因為校長與家長會主任委員是老朋友關係，所以才沒有子弟在校而仍充主任委員之事，希望教育局能多加注意。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

好的，以後多加注意。關於福星國校舊禮堂興建計劃，主要為消滅國小二部制的現象，達到均衡發展的目的，所以曾對臺北市國小定了四年計劃，列入四年計劃辦理。

紀議員榮治補述：

福星國小禮堂實在破爛不堪，與女青年會址合併興建，希望能早日實現。

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

第八題民族國中前空軍醫院眷屬遷出，已經獲得解決，市長已經批了，正催其搬遷中。第九題大橋國小廁所事，並不限於大橋國小，多數國小均有此種現象，主要為水壓不夠因而發生問題，四年計劃中也加以考慮。第十題音樂教育問題，本人為了解本市音樂教育現況，曾委請一人赴全市國小調查音樂教學現狀，已有一報告，並令各學校在沒有鋼琴以前多買風琴，至於如何普遍提倡，當時考慮本市目前所缺少之措施是未將已有的集合起來，如能加以集合，很快可以成立兒童管弦樂團，目前臺北市交響樂團鄧團長常常到各學

校演奏，也是提高音樂教育所採措施。第十一題在校學生時出穢語爲一非常重要問題，有幾位議員先生曾向我建議應提倡嘴的清潔運動。同時準備在下月召開各校文化復興運動檢討會時加以提倡。

陳議員清軒補述：

園藝所問題有否解決。

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

差不多已經解決，現不僅把士林園藝所送給臺北市政府，甚至於把北投菓園整個送給臺北市政府。

陳議員清軒補述：

希望局長趕快加以解決。

教育局高局長銘輝答：

大概下個年度可以解決。

紀議員榮治補述：

下面請新聞處朱處長答復兩個問題。

新聞處朱處長鶴賓答：

關於記者招待會每星期舉行一次，由本人同有關局、處長共同主持，由有關局、處長報告最近措施，並答記者詢問。此外，市長有不定期記者招待會一爲市長召開一爲與新聞局局長共同主持，所談問題多爲半年來施政。此外如有特殊事情，隨時邀請記者參加，如南北隧道、市長出巡等。至於發布新聞有幾種方式，一種每天發布，一種爲一週市政建設資料，普通是對某一種問題作比較深入有系統的分析及背景說明。

紀議員榮治補述：

請教處長，市府那一級以上主管即可先行發布新聞而後報備？前此發布的新聞你說沒有代表性，我們覺得很遺憾，今後會否再有這種現象發生？

新聞處朱處長鶴賓答？

市府之新聞通常均由本處統一發布，如果各單位有必要而發布時自然由各該單位負責，至於所謂沒有代表性意即并不代表市府與貴會處於對立之形態，因爲那是涉及社會局而非整個市府之事，當時彭局長也確實表示自行負責，不過今後我將特別慎重，務期不會再有類似情事發生。

本市報紙共有十六家，雜誌一〇七七家，出版社八五二家，唯一個多月來雜誌社因發行不正常等因素而予以取銷登記或停刊者達一四九家。對於優良之雜誌每年都動支預備金根據各雜誌社主動申請予以象徵性的補助，金額很少，亦只作精神上的鼓勵而已。另外本市設有文化工作執行小組，井經常舉行文化工作協調會報、雜誌之檢查由警察局、教育局及本處等許多單位經常派員查察，如有違反規定者，發現後隨即加以取締，但是人手仍嫌不夠，各位如有發現，也請隨時賜告。

紀議員榮治補述：

目前臺北畫刊有多少？寄到國外的有多少在可能範圍內請多寄給駐外機構及外國有關的友邦機構俾能促進國外人士對我自由中國的瞭解。

新聞處朱處長鶴賓答：

現在臺北畫刊經常發行五千份，但如最近之亞洲影展之需求加印了五百份，寄到國外的有百分之三十四，今年計劃每期增加發行一千份，在預算方面尙請貴會多加支持，又如各位議員先生如有子弟或兄妹在國外，如能賜告通訊處也可以分別寄贈。目前係歐美各大使館與文化新聞機構，著名之大學圖書館也都有寄出，最近復經美國文參處提供資料以二百、三百份與各國圖書館交換，農耕隊也有寄贈，各方面的反應不錯，頗可告慰各位。

主席：

教育部門第一組質詢時間已到，休息十分鐘。

(三時四十七分)

## 教育部門第二組

時間：民國六十年五月廿六日下午四時十三分。

質詢對象：教育局、新聞處。

質詢議員：楊黃秀玉（代表宣讀質詢詞）、孫鳴、鄭惠芝、荆鳳崗、張建邦、陳愷、鄭瑞齋、王友祿。

質詢摘要：

教育局：

- 一、督學視導各級學校的情況請說明下列各點：(1)督學資格(2)督學職責(3)工作如何分配(4)績效如何？
- 二、如何提高中學小學各科教學方法其具體計劃如何？請說明。

三、對派任之中學小學校長、教導主任、教務主任及教員之實際情況如何？請說明。

四、六〇年度私立中等學校補助金補助那些學校？請說明。

五、中、小學學生作業份量、種類，教育當局是否有規定？

六、為鼓勵督導各級私立學校正常發展使能承擔為國育才之重任。局長的計劃如何？

七、對本市圖書以及各校之圖書館其實際情況及將來的計劃如何？請說明。

八、兒童戲院專演武俠片，是否符合設立宗旨？且本會屢次建議改為文康活動中心，何以遲遲不改，其故安在？請答覆。

九、私立普通中學申請立案應具備那些條件？

一〇、關於本市中小學校長出國考察教育業務其派遣標準如何？請說明。

一一、本市有國中卅八所國小六十九所專科三所高中高職一三所，這些學校每天都要到教育局領取公文，這種措施是否合理？有無改進的辦法？

一二、本市國小附設之員工子女托兒所是否要立案？對外界可否招生？有沒有收費？請說明。

一三、各學校環境衛生的情況如何？

一四、中小學學生生活教育工作其成果如何？請說明。

一五、私立惇敘中學，在酒泉街用店舖式三、四樓開辦，既無校地，連升旗臺都未具備，設備更屬簡陋，如何核准立案，貴局督學有無視導，主辦人員是否違法徇私？請詳細說